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8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俞建午先生(以下简称"甲方")认缴的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源合伙"或"人民币一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433.8235 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2.3634%,以下简称"投资标的 1"));俞建午先生认缴的苏州北极光正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正源合伙"或"人民币二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4.7596%,以下简称"投资标的 2");俞建午先生认缴的苏州极创槿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槿源合伙"或"人民币三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3.3370%,以下简称"投资标的 3");(投资标的 1、投资标的 2、投资标的 3,统称"投资标的"或"北极光的基金份额")

● 投资金额:投资标的 1 对应交易金额为 24,658,958 元;投资标的 2 对应交易金额为 70,484,604 元;投资标的 3 对应交易金额为 35,862,712 元,投资标的金额共计为 131,006,274 元。

● 过去 12 个月与关联人俞建午先生进行的交易:俞建午先生及其亲属向全资子公司浙江东霖房地产有限公司购买阳光国际小区商品房及车位,金额为 20,371,491 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1-008 号公告)。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公司正常的投资经营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事项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关于基金份额的转让承诺:1、俞建午先生承诺:本次拟转让的北极光的基金份额原则上参照北极光基金上一年度经审计的俞建午先生享有的财产份额对应的基金净值,且不超过上述基金净值,具体金额由俞建午先生与宋都股份协商确定。2、俞建午先生承诺:(1)本次转让完成后,在宋都股份持有上述北极光基金三年期间届满时,若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基金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上述事项发生后 10 日内(对应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差补部分按年化 8%的财务成本计息并由俞建午先生支付于宋都股份;(2)本次转让完成后,若未来三年宋都股份出售或者退出北极光基金时,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及合理投资回报(按照投资回报率不低于 8%/年计算)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宋都股份出售上述基金后 10 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

● 特别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所述的私募投资基金主要投资 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投资运作范围比较广,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

2、私募投资基金运作主要由基金管理人来经营。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运作、财务状况等依赖执行事务人的决策判断,存在投资决策集中及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私募投资基金不承诺保本及最低收益,属于具有一定风险性的投资品种。

4、私募基金的份额转让除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外,所涉及的变更登记、备案程序,还需要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程序办理,尚需经工商管理机构等部门的审批。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拟与俞建午先生签署《基金份额转让协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高新区旭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宁波旭都")拟受让俞建午先生持有的投资标的 1、投资标的 2、投资标的 3。双方同意投资标的的转让价格参照合伙企业 2020 年度的审计报告及合伙人权益变动表,投资标的 1 对应交易金额为 24,658,958 元;投资标的 2 对应交易金额为 70,484,604 元;投资标的 3 对应交易金额为 35,862,712 元。

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手俞建午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裁,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俞建午先生,男,1966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杭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四届理事会执行委员、浙江省工商联直属商会副会长。曾任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杭州市九届、十届、十一届人大代表,杭州市十届政协委员及经农委副主任,浙江省、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常委。

三、投资标的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的所属基金的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	禾源合伙/人民币一期基金	正源合伙/人民币二期基金	槿源合伙/人民币三期基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81001027D	91320594313891764H	91320594MA1N355T9F
注册资本金	60666.67 万元	63030 万元	899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崇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柏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极创绍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相关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末/2020 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计 12.94 亿元,负债总计 933.33 万元,营业收入 5.96 亿元,营业利润 5.95 亿元	资产总计 16.90 亿元,负债总计 219.14 万元,营业收入 3.80 亿,3.73 亿元	资产总计 10.78 亿元,负债总计 12.00 万元,营业收入 1.18 亿元,营业利润 1.18 亿元
是否在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	是,备案编码:SD1488,备案时间:2014-04-09	是,备案编码:S81878,备案时间:2015-10-12	是,备案编码:ST3570,备案时间:2017-07-07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信息	名称:苏州同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P100749;登记时间:2014-04-09;机构类型: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成立时间:2011-07-18;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20594579455767N		
私募投资基金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禾源合伙、正源合伙、槿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不存在除交易外的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其他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		

(二)投资标的的权益登记情况

根据人民币一期基金、人民币二期基金、人民币三期基金(以下统称"北极光基金")出具的权益登记表附表显示,俞建午先生的权益登记情况以如下(单位:元):

投资标的	合伙人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出资时间	认缴比例	合伙人权益变动表附表/2020 年度、2021 年半年度(数据来源:由基金管理人提供)					
						2020/1/1 余额	现金分配	2020 年度净利润	2020/12/31 余额	期末余额较期初变动比例	2021/6/30 余额
人民币一期基金	俞建午先生	14,338,235.33	14,338,235.33	2011 年 9 月	2.3634%	16,942,976	(3,654,206)	11,370,188	24,658,958	45.54%	32,986,870
人民币二期基金	俞建午先生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5 年 7 月	4.7596%	58,181,224	(2,064,645)	14,368,025	70,484,604	21.15%	69,033,751
人民币三期基金	俞建午先生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7 年 5 月	3.3370%	32,329,431	(659,226)	4,192,507	35,862,712	10.93%	35,476,576

根据权益登记情况显示:

1、2020 年度俞建午先生人民币投资基金一期、二期、三期的获得现金分配金额为 3,654,206 元、2,064,645 元、659,226 元。

2、俞建午先生持有的基金权益总体呈增长趋势。较 2020 年度期初数据相比,俞建午先生在 2020 年末持有的人民币一、二、三期基金权益分别增长 45.54%、21.15%、10.93%。

(三)甲方保证拟转让给乙方的投资标的为甲方合法所有,甲方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其所转让的标的份额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权,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四)投资基金的运作情况

A、禾源合伙

1、基金管理运营基本情况

基金主要投资于 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自 2011 年 9 月首次交割,2014 年 9 月结束投资期,基金期限目前已延期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除相当一部分项目已完成退出并实现现金分配外,基金目前尚有部分项目需要通过上市、并购、公司回购等方式进一步实现退出。

2、基金项目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本基金总认缴金额 6.07 亿元人民币,累计实缴出资额 6.07 亿元人民币。本基金累计投资 19 个项目,对应投资总成本 5.3 亿元人民币,项目公允价值 18.8 亿元人民币。

B、正源合伙

1、基金管理运营基本情况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期限为首次交割日(2015 年 1 月 21 日)起七年,投资期三年,基金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初结束投资期。基金目前处于投后管理期,基金管理人持续为已投项目的运营管理和后续跟投、并购、上市退出等提供各项管理和增值服务,并积极寻求已投资项目的退出安排。

2、基金项目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本基金总认缴金额 6.3 亿元人民币,累计实缴出资额 6.3 亿元人民币。本基金累计投资 27 个项目,当期持有 25 个项目,对应投资成本 4.9 亿元人民币,持有项目公允价值 15.9 亿元人民币。

C、槿源合伙

1、基金管理运营基本情况

本基金为北极光创投三期人民币基金的联接投资载体,基金期限为首次交割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七年,投资期四年。基金于 2020 年底结束投资期,基金管理人持续为已投项目的运营管理和后续跟投、并购、上市退出等提供各项管理和增值服务,并积极寻求已投资项目的退出安排。

2、基金项目投资情况

本基金总认缴金额 8.99 亿元人民币,累计实缴出资额 8.99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底,本基金合计持有:

(1)一支联接主基金,即苏州极创金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联接主基金"),该基金主要投资于 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对联接主基金承诺及完成投资金额 6.77 亿元人民币。联接主基金累计投资 30 个项目,当期持有 29 个项目,对应投资成本 6.5 亿元人民币,持有项目公允价值 8.6 亿元人民币。

(2)一支专项重庆子基金,即重庆极创渝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重庆子基金"),该基金主要投资于智能系统相关行业的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对重庆子基金承诺及完成投资金额 2.1 亿元人民币。重庆子基金累计投资 22 个项目,对应投资成本 6.0 亿元人民币,公允价值 9.0 亿元人民币。

四、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标的及价格

双方同意投资标的的转让价格参照合伙企业 2020 年度的审计报告及合伙人权益变动表,转让价格与其保持一致。

类别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元)
投资标的 1	俞建午	宁波旭都	24,658,958
投资标的 2	俞建午	宁波旭都	70,484,604
投资标的 3	俞建午	宁波旭都	35,862,712
小计			131,006,274

(二)支付安排

投资标的 1、投资标的 2、投资标的 3 的支付安排均为:受让方应在《转让协议》签署后 1 个月内向出让方付清全部份额转让价款。如受让方不能按时支付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出让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万分之一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低于该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出让方有权追偿。

(三)交易手续办理

转让双方同意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尽快协助合伙企业办理本协议项下标的的份额转让所涉及的所有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本次份额转让的变更,应以相应的变更手续完成为标志。

(四)关于投资标的的承诺和保证

甲方保证拟转让给乙方的投资标的为甲方合法所拥有,甲方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其所转让的标的份额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权,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五)关于基金份额的转让承诺

1、俞建午先生承诺:本次拟转让的北极光的基金份额原则上参照北极光基金上一年度经审计的俞建午先生享有的财产份额对应的基金净值,且不超过上述基金净值,具体金额由俞建午先生与宋都股份协商确定。

2、俞建午先生承诺:(1)本次转让完成后,在宋都股份持有上述北极光基金三年期间届满时,若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基金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上述事项发生后 10 日内(对应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差补部分按年化 8%的财务成本计息并由俞建午先生支付于宋都股份;(2)本次转让完成后,若未来三年宋都股份出售或者退出北极光基金时,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及合理投资回报(按照投资回报率不低于 8%/年计算)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宋都股份出售上述基金后 10 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

(六)生效的安排

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投资基金份额,有利于借助专业的投资机构,拓宽公司合作伙伴的渠道、资源,为公司业务发展助力,同时也提升公司整体投资和资本运作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2、公司受让基金份额形成的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双向选择的结果。投资基金为创业投资基金,其底层资产较为优质,主要覆盖了健康医疗、现金技术等早期或成长期的行业。公司通过与专业的基金管理团队合作,拓宽公司对于其他行业及领域的了解和研究,有助于提升公司拓展双主业布局的可能性。

3、本次交易是公司正常的对外投资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按拟投资额 131,006,274 元测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8%。因此本次投资的风险敞口规模可控。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经过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基金运作较为规范,借助基金投资的领域可以拓展公司双主业布局的可能性。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宜。

此项关联交易已事先获得独立董事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外投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交易价格合理。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交易是基于双方双向选择的结果,基金运作较为规范,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敞口规模可控。

七、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所述的私募投资基金主要投资 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投资运作范围比较广,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

2、私募投资基金运作主要由基金管理人来经营。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运作、财务状况等依赖执行事务人的决策判断,存在投资决策集中及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私募投资基金不承诺保本及最低收益,属于具有一定风险性的投资品种。

4、私募基金的份额转让除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外,所涉及的变更登记、备案程序,还需要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程序办理,尚需经工商管理机构等部门的审批。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9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辞职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因职务变动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俞昀女士、肖剑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简历详见附件,候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昀,女,1994 年出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建午先生之女儿,南加州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工商管理学理学士学位。俞昀女士自 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职于陆金所(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现称未鲲(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8 年 3 月起任职杭州宋都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5 月起任职杭州绿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2 月 15 日起任职宋都服务集团有限公司(HK09608)(以下简称"宋都服务")董事;2020 年 1 月 15 日起任职宋都服务执行董事。俞昀女士现为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委员,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委员,杭州上城区工商联合会常委。

肖剑科,男,1978 年出生,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经济师。2017 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总裁助理。2021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现任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6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杭州市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俞建午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董事会提名俞昀女士、肖剑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后附),与现任董事会成员华民先生、杜兴强先生、郑金都先生、俞建午先生、汪庆华先生、陈振宁先生、郑羲亮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此项议案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 1、议案 2 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昀,女,1994 年出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建午先生之女儿,南加州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工商管理学理学士学位。俞昀女士自 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职于陆金所(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现称未鲲(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8 年 3 月起任职杭州宋都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5 月起任职杭州绿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2 月 15 日起任职宋都服务集团有限公司(HK09608)(以下简称"宋都服务")董事;2020 年 1 月 15 日起任职宋都服务执行董事。俞昀女士现为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委员,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委员,杭州上城区工商联合会常委。

肖剑科,男,1978 年出生,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经济师。2017 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总裁助理。2021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现任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7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吴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现任监事会成员朱瑾女士、李今兴先生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此项议案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向,男,1980 年出生,青岛理工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硕士研究生,建筑师。2019 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关于选举俞昀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肖剑科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3.01	关于选举吴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1、2.02、3.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俞建午、郭轶娟、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苍穹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77	宋都股份	2021/10/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5:00)

(二)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

联系电话:0571-86759621

联系传真:0571-86056788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俞昀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肖剑科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吴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10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肖剑科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肖剑科先生因职务变动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肖剑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肖剑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的职责。

公司监事会对肖剑科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监事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监事会提名吴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其简历详见附件,候选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向,男,1980 年出生,青岛理工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硕士研究生,建筑师。2019 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证券代码:688579　　证券简称:山大地纬　　公告编号:2021-033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0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10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文博路 1579 号 C 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22 日

至 2021 年 10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详细情况请查阅 2021 年 9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4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79	山大地纬	2021/10/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一。参会所需登记文件要求如下: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到达时间不迟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7:00,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时间:2021 年 10 月 21 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6、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文博路 1579 号 C 座董事会办公室

7、注意事项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好相关证件。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林歌

联系电话:0531-58213327

传真:0531-58215555

邮政编码:250200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文博路 1579 号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79　　证券简称:山大地纬　　公告编号:2021-032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朱敬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敬生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男,汉族,196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1 年 9 月至今任山东财经大学教师;2004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山东舜翔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5 年 10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山东隆谋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0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济南)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职律师;2020 年 12 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公司法》《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征集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员工个人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0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文博路 1579 号 C 座会议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 2021 年 10 月 18 日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秘书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秘书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文博路 1579 号 C 座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50200

联系电话:0531-58213327

联系人:张林歌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七)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征集人:朱敬生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朱敬生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注: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88579　　证券简称:山大地纬　　公告编号:2021-028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送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庆忠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原《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涉及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预留数量、激励对象人数、授予价格、会计处理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及对原《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修订情况,对原《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中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及《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3)。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